

2023年度怒江州财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州财政局	会计信息质量检查	1、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； 2、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、完整； 3、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等。	根据财政部、省财政厅统一部署要求抽取检查对象	按省财政厅当年安排的检查要求确定抽查比例	按省财政厅2023年布置的检查时间要求安排	实地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 第10号）、《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》（财政部令 第32号）、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10号）、《财政监督检查案件移送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53号）、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、《云南省会计条例》、《云南省财政监督办法》	州、县（市）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